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: 陳蓉璟

電 話:(04)3706-1323

電子郵件: e-3165@mail. k12ea. gov. tw

受文者: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12084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ATTCH1 ATTCH4

主旨:有關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度補助推動轉型正義 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」,請貴校踴躍提出申請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署業於112年6月19日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78824A號 函及112年7月17日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94061A號函轉 知旨案申請資訊,為推動高級中等學校辦理轉型正義教育 課程及活動,請鼓勵所屬學校踴躍申請。
- 二、申請資訊摘述如下(詳如實施計畫):
 - (一)補助對象: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。
 - (二)補助金額:每校最高補助5萬元
 - (三)申請期程:即日起至112年10月2日(星期一)止。
 - (四)計畫辦理方式:結合相關公私立機關、機構之資源,師 生共同參與轉型正義的實踐,納入文學、藝術創作等美 學領域,以教師增能、微課程、主題策展、藝術工作 坊、校外參訪等方式推廣轉型正義教育。檢附實施計畫
- 三、如對上開內容有任何疑義,得逕洽國立員林高級中等學校 吳小姐,電話:04-8320364#508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 農工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:國立員林高級中學(協助收件彙整)、本署學安組電子公文 換章

第1頁 共1頁

